

中国人民银行巴南分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（2024年12月31日）

序号	当事人名称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	公示期限	备注
1	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	巴南银罚决字〔2024〕1号	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	处43.5万元罚款	中国人民银行巴南分行	2024年12月31日	3年	
2	李某（时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会计主管）	巴南银罚决字〔2024〕2号	对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： 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	处4万元罚款	中国人民银行巴南分行	2024年12月31日	3年	